

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工作办公室

粤自贸法函〔2015〕41号

广东省自贸办关于印发广东自贸试验区 首批制度创新案例的函

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顺德区政府，广东自贸试验区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2015年4月，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以下简称广东自贸试验区）挂牌运作以来，坚持以制度创新为核心，在投资便利化、贸易便利化、金融贸易航运业务创新、粤港澳合作、国际化法律服务等方面先行先试，取得初步成效。根据省委、省政府关于推进自贸试验区建设有关工作部署和要求，省自贸办会同省相关部门以及三个片区总结梳理了广东自贸试验区首批17个制度创新案例，并经广东省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各地市和省相关单位，请各地市和省相关单位结合自身实际，在深化改革、扩大开放过程中参考借鉴。

附件：广东自贸试验区首批制度创新案例

2015年12月28日

抄送：本办政策法规处。

[共印25份]

附件

广东自贸试验区首批制度创新案例

案例一：

企业登记注册“一口受理、多证联办”

针对新开设企业办证耗时长，跑部门、跑窗口多的问题，广东自贸试验区南沙片区为申请人提供企业设立登记“一口受理”服务，实现新开设企业“九证两章”的并联办理。

一、主要做法

一家新设立企业需要办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等多个证件，过去都是由企业一个个部门、一个个窗口的跑，企业在这方面耗费的时间长，跑的部门和窗口多。南沙片区通过协调工商、质监、国税、地税、公安、人社、投促、海关、食药监等部门，在南沙区政务中心设置了“一口受理”窗口，企业只需要在一个窗口递交相关材料，就可实现《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地税）》、《税务登记证（国税）》、《社保登记证》、《外商投资企业备案证明》、《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表》、《食品经营许可证》和公章、财务章等“九证两章”的并联办理。具体做法包括，由“一口受理”窗口负责“统一收件”和“统一发证”，各部门之间实行“内部流转、联合审批、限时办结”；对企业申请材料实行“容缺受理机制”，对各部门相同的申请材料企业不需重复提供；对股东、法定代表

人、委托代理人等主体资格信息，由“一口受理”窗口统一查验证明材料原件，各部门不再重复审查等等。

为了便利企业设立登记，南沙片区组建了一支高效、专业的企业帮办团队，可以为申请人提供“一口受理”全程咨询和指导服务，告知企业办理“一口受理”业务所需的申请材料和办事流程，指导申请人在线填报申请信息等；申请人也可登陆网上办事大厅南沙分厅查询“一口受理”业务所需的申请材料目录和办事指南。

二、实践效果

推行“一口受理、多证联办”，企业可以在最短时间、用最便捷方式办理企业注册和许可登记等手续，减轻了企业人力、物力和时间的消耗。以外商在区内投资跨境电商企业为例，选择“一口受理、多证联办”，全流程走下来共简化了约 34 份申请材料、节省了约 25 个工作日，申请人也仅需往返两趟即可办结。

下一步，南沙片区计划在现有企业设立登记“一口受理”的基础上，深化多证联办制度改革，扩大市场准入“单一窗口”业务范围，逐步将检验检疫部门办理的《报检企业备案表》等事项纳入“一口受理”，实现更多部门的多证联办。

案例二：

率先在全国推出“电子证照卡”

广东自贸试验区横琴片区提出政府智能化监管与服务的理念，协调区内工商、国税、地税、质监、商务、建设、人行、海

关、检验检疫等多个部门，颁布实施《广东横琴自贸试验区商事主体电子证照卡管理试行办法》，在全国率先推出“商事主体电子证照卡”。

一、主要做法

商事主体电子证照卡，是以营业执照信息为基础，集合企业其他登记、许可、备案、资质认证等证照基础信息的可读写标准电子介质。商事主体电子证照卡业经国家密码管理局认证，是可作为数字证书使用的“企业电子身份证”。商事主体可持卡在横琴片区工商、税务、质监、海关、检验检疫等部门办理审批、许可、备案等业务；相关签约银行也可通过审查电子证照卡，快速审核企业身份，为企业办理相关金融服务业务。截止10月20日，商事主体电子证照卡已发放330多张。

同时，横琴片区还选取工行、建行、中行、农行、横琴村镇银行、中信、浦发等7家银行的23个网点开展商事登记银行导办服务，即授权银行网点设立营业执照自助办理系统，由银行指导投资者上网办理营业执照，并同意银行使用其在横琴的网点作为商事主体集中注册地址，进一步提升注册便利化程度。

二、实践效果

商事主体电子证照卡推出后，极大地方便了企业后续办事，大幅提高相关政府部门的审批效率。据统计，使用商事主体电子证照卡，至少可以为企业节省三分之一的办理时间。如，过去企业招投标，要花一个星期以上时间去准备大量资料证明公司的资质，现在办理了“电子身份证”后，企业免去了重复准备和提交资质文件的繁琐手续，审核单位也免去了重复审核相关文件的时间。同时，通过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合作，金融机构可审查企业电

子证照卡，快速审核企业身份，免去审查成本，为企业提供便捷的金融服务。珠海大横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邓练兵说，“政府推出电子证照卡后，企业办事更便利、更高效。原来企业到每个部门办事需要提供非常多的纸质资料，使用电子证照卡后，不再需要携带大堆的纸质材料了，轻轻刷卡便完成身份验证和材料审核。电子证照卡的办理也很方便，在办事大厅可以办，在银行网点也可以办，真正实现了就近办理”。

下一步，将重点推动以下方面的工作：一是以互联网手段推动市场监管现代化、智能化，在利用电子证照卡系统数据开展监管信息共享、建设多部门移动执法平台方面加强探索。二是将逐步合并社保登记证、海关备案证、食品流通许可证等各类企业证照。三是拓展多层面的商务应用。如利用电子证照卡签订电子合同，可直接在交易平台上开办网店。四是逐步将证照卡与银行卡整合，赋予证照卡金融功能，成为“商事主体版银行卡”，进一步便利企业在银行办事、转账、贷款。

案例三：

制订市场违法经营行为提示清单

广东自贸试验区横琴片区通过制定出台市场违法经营行为提示清单，集中系统地公开涉及企业经营的法律法规条款，为企业经营活动提供清晰的事前指导，帮助企业标明经营行为的“雷区”和“红线”，助力企业放心经营。

一、主要做法

(一) 梳理涉及工商监管职能的违法经营行为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由横琴新区工商局组织专业团队，根据国家信息中心法律法规数据库、省工商局业务系统数据库，全面梳理出涉及工商监管职能的违法经营行为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并按国民经济 20 个门类 96 个类别及 15 个市场主体类型分别进行筛选、梳理、核查，列出 1748 种违法经营行为。

(二) 开发提示清单查询软件。将 1748 种违法经营行为分门别类建成数据库，设计“行业查询”、“关键字查询”、“横琴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查询”三种查询方式。针对查询结果数量较多不易精准定位的问题，对查询结果按“违反注册登记规定”、“违反不正当竞争规定”、“违反商标管理规定”、“违反产品质量规定”、“违反广告管理规定”、“违反消费者权益保护规定”和“违反其他法律规定”等七大类进行分类显示，并设定了在结果中二次查询功能，企业可根据自身类型选择查询方式。

(三) 发布提示清单并及时更新维护。在通过专家评审和听取企业意见后，正式发布提示清单及更新维护。同时，横琴新区工商局安排专人跟踪法律法规的修订，及时更新维护提示清单。

二、实践效果

一年半来，提示清单为企业提供了约 35000 次的法律查询服务，许多企业赞扬此举相当于为企业提供了一位免费、权威的法律顾问。珠海原妙医学科技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一语道出了企业心声，“以前由于弄不清楚哪些经营行为是违法的，导致企业在经营上放不开手脚，担心导致不必要的违法成本。有了提示清单，足不出户、不需成本即可获得一份为所属行业订制的‘专属清

单’，企业经营吃下了‘定心丸’”。提示清单被珠海市授予 2014 年度“转作风提效能”服务成果一等奖，入选为横琴开发成立五周年“十大创新”项目，被珠海市委市政府列为横琴自贸片区首批在全市复制推广的项目。

下一步，将按照“三个零”中“零罚款”的要求，通过开展香港、澳门市场监管规则比对研究，制订第一批“横琴与香港、澳门市场经营行为差异化责任免罚清单（工商行政管理类）”，力求建立与港澳接轨的监管规则。通过以“提示清单”主动公开市场监管规则，以“免罚清单”创新市场监管模式，进而提出工商行政管理法律法规“立、改、废”调研建议，进一步弥补法律滞后性，缩小与国际市场监管规则差异化，实现互融互通。

案例四：

“互联网+”税收创新推动税收服务 国际化、现代化

广东自贸试验区内税务部门依托“互联网+”，推进国、地税联合办税，大力推行电子税务局、移动税务局、微信税务局、电子免填单、网上享优惠等“互联网+”税收创新服务，网络办税率达 99%，实现税收服务质量“大提升”。

一、主要做法

（一）实现国地税互设办税服务窗口。积极开展国、地税合作，联合开展“办税服务一窗化”、“自助办税一厅化”、“税收遵

从协议国地税共享互通机制”等 8 个合作项目，实现了国、地税业务“一窗联办”和“进一家门、办两家事”。南沙区国、地税联合设立了全省首个国、地税 24 小时联合自助办税服务区，联合为纳税人提供一站式税收服务。

（二）建设电子办税系统。一是运用 CA 认证体系，实现“无纸化”网上办税，在 523 项依申请办理事项中，目前 489 项税（费）业务实现全流程网上办理，其中行政审批和备案类 410 项，其他 79 项。二是扩大网上办费范围。在实现单位自行申报、缴款功能网上办理的基础上，加快推行社会保险费缴费信息登记、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费缴费信息登记、开具社会保险费缴费证明申请等 7 项社保功能网上办理。三是推行“指尖上”的微服务。推动业务运维系统、APP 等电子平台建设，扩大微信、微博的业务功能，完善网上预约等办税服务。

（三）主要常见税收业务“全城通办”。推行登记、申报、税收优惠、车船税等 4 大类共 414 项业务全市“同城通办”，覆盖业务范围超过 60%，纳税人不受地域限制可在全市就近办理相关业务。实行纳税人办理个体工商户缴费核定、个人社保简易登记及核定、社保费自行申报、代开发票等 6 大类 75 项业务（规费业务 45 项）“免填单”服务。在全区地税各办税服务厅和政务中心配置自助办税终端，提供全天候、不间断办税服务，纳税人可自助办理小额发票开具、车船税缴纳、个人完税证明和社保费清单打印等 9 类涉税（费）事项。

（四）推行税银合作“税融通”服务。税务部门与中国银行（简称中行）开展合作，定期向中行提供纳税人的纳税信用等级评价结果、变动情况及相关纳税信息，向中行反馈纳税人对融资

业务的需求意见和建议。中行利用“税融通”产品向具有良好纳税信用等级和纳税信用记录的纳税人提供贷款产品等综合金融服务，并定期向税务机关反馈信用等级评价结果的应用情况及“税融通”产品推广成效。

二、实践效果

（一）进一步便利企业办税。通过以上措施，大大简化了企业办税手续，83%的税收优惠减免税事项无需事前报送资料，纳税人“不报即享”、自动享受优惠；1%的减免税事项，纳税人在享受优惠后的规定时间内报送资料；16%的减免税事项，在报税同时附送资料。1-9月份网上缴纳税款占总税款96%，90%业务实现“全城通办”。

（二）促进纳税主体诚信纳税。通过“税融通”，银行根据客户历年纳税情况采用不同等级的无抵押授信的方式，有效鼓励企业按时足额纳税、保持良好纳税记录。

下一步，将以提升税收质量为主导，依托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推进智能化、人性化的纳税服务和管理，率先实现税收服务与国际接轨，进一步扩大网上办税覆盖面，实现办税渠道全覆盖、涉税事项全覆盖、服务手段全覆盖，着力打造自贸试验区税收服务品牌。

案例五：

打造“智检口岸”平台

为全力支持自贸试验区建设，广东检验检疫局积极创新监管

理念，运用先进互联网技术，打造服务国际贸易便利化的“智检口岸”，实现科学高效精准监管。

一、主要做法

（一）创新监管理念。以诚信管理、风险管理为理念，以信息化技术为手段，通过全球质量信息大数据比对分析，逐步建立以合格假定为核心的出口监管模式，以风险管理为核心的进口监管模式，做到既实现进出口产品的快速通关，又确保产品质量安全。

（二）强化“智检口岸”平台功能。运用“互联网+”技术，打造集对外公共服务功能和对内综合业务管理功能于一体的“智检口岸”。对外公共服务功能包括标准发布、查询企业红黑名单、企业及商品备案、企业办证状态查询、个性化统计、消费者查询、消费者投诉等；对内综合业务管理功能包括风险预警、第三方采信、企业诚信管理、产品风险判别、疫情动态信息、质量大数据库比对等。“智检口岸”通过事前备案、采信第三方、事中事后监管等措施形成闭环监管，达到商品质量“源头可溯、责任可究、风险可控”。

二、实践效果

（一）方便企业办理申报业务。依托“智检口岸”，企业无需安装客户端软件，任何地点、任何时间均可通过互联网远程、免费、无纸化申报，真正实现“零纸张、零距离、零障碍、零门槛、零费用、零时限”的“六零申报”，并可在线咨询或投诉、实时查询业务办理流程、实验室检验结果、进行个性化统计等。

（二）大幅降低查验比例。依托“智检口岸”，检验检疫部门可进行风险评估和诚信管理，通过疫情疫病、商品质量大数据比对分析，大幅度降低查验比例，支持负面清单以外的商品快速通

检。目前，在市场采购和跨境电商等外贸新业态中，检验检疫手续由原来的平均 2 到 3 天缩短为 16 分钟，查验率降低了 90%。商品风险低、企业信誉高的实施现场免查验，绝大多数货柜可在 1 分钟内办结手续，有效提升了南沙港的竞争力，吸引大批市场采购商家和国内知名电商平台落户南沙，推动南沙港 2014 年新开 7 条非洲和东南亚航线，2015 年新增 13 条国际航线。

“智检口岸”具有全免费、全开放、可扩展、可推广等特点，目前已在市场采购和跨境电商等新业态中成功应用，下一步，将扩大应用到其他贸易方式和所有进出口货物，并与其他口岸部门及政府监管部门进行系统对接，实现跨部门、跨区域的“三互”合作，形成大质量监管机制。同时，与广州市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对接，实现信息交互和共享，最大程度地促进对外贸易便利化。

案例六：

创新跨境电商检验检疫监管模式

针对以跨境电商方式保税进口的商品来源复杂、质量安全风险高、尚无法有效追溯等问题，广东检验检疫局大胆探索跨境电商监管新模式，简化口岸环节，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构建质量追溯体系。

一、主要做法

(一) 创新监管方式。跨境电商作为近年来兴起的一种新型

贸易业态，监管部门对其尚无成熟的监管模式。广东检验检疫局创新监管理念，对跨境电商商品按负面清单、限制清单和一般清单实施分类监管。以风险分析为基础，对商品在集中储存期间、进出境现场等环节，实施现场查验、符合性验证、抽样检测等检验方式，并及时搜集监测中发现的质量安全问题。根据专项风险监测信息及其日常风险监测情况，及时对跨境电商和进出境货物质量的监管实施动态调整。

（二）建立跨境电商商品质量追溯机制。依托“智检口岸”在自贸试验区建立质量安全管理体系，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对入境的商品信息、通关信息、销售流向等进行管理，建立产品质量追溯机制，实现对跨境电商产品“源头可溯、去向可查”。消费者可通过“智检口岸”查询有关商品的质量信息和溯源信息，进行质量反馈及举报投诉；监管部门也可依此开展市场调查、质量安全问题及质量安全事故调查，搜集分析消费者质量反馈及投诉信息，根据分析结果建立健全企业及商品“黑名单”制度，通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消费提示。

二、实践效果

（一）实现跨境电商商品全程可追溯。经南沙片区进出口的跨境电商商品质量信息可通过互联网快捷查询，消费者只需输入订单号、快递单号或身份证号任意一项，即可快速查询跨境电商商品 18 项信息，极大地方便了消费者掌握商品来源，了解商品质量信息，实现“源头可溯、去向可查”，解决跨境电商商品追溯难、维权难问题，保障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截至 10 月底，跨境电商商品质量溯源查询量已超过 43000 次。

（二）助推跨境电商业务量快速增长。截至 10 月底，已有

464家跨境电商相关企业在南沙检验检疫局备案，备案商品6.77万种。自贸试验区挂牌前共计25.3万批、货值1.01亿元，自贸试验区挂牌后增长到192.98万批、货值4.68亿元。吸引了京东、苏宁云商、1号店、唯品会、当当网等国内知名电商平台落户南沙，南沙片区跨境电商业务迎来井喷式增长。

下一步，将把第三方采信与质量追溯体系有机结合，对跨境电商产品实施境外质量溯源管理，将产品溯源链条延伸至国外。此外，从明年起实现出口商品质量溯源，让“中国制造”升级为“优质制造”。并逐步实现所有进出口商品全链条溯源。

案例七：

粮食进口“一三三”监管模式

广东自贸试验区前海蛇口片区是全国重要的粮食进口口岸，2014年共进口原粮（即未经加工的粮食，如稻谷、小麦、玉米等）332.2万吨，货值16.22亿美元。其中，进口小麦42.5万吨，占全国进口量的30%，居全国第一位；进口玉米21.5万吨，占全国进口量的8%，居全国第四位。深圳检验检疫局依托自贸试验区政策创新优势，积极探索对进口原粮实施“一三三”检验检疫监管模式。

一、主要做法

（一）创新一个“监管仓”突破瓶颈。按原规定，原粮进境前须事先确定备案生产加工企业和储存场所，办理检疫许可手续

后，方可与外商签署贸易合同，从事进口粮食贸易事前审批周期长达 45 天。深圳检验检疫局创新提出“监管仓”概念，以港口码头备案仓库作为进境原粮暂存场所，即“监管仓”，相关粮食进口企业可以“监管仓”办理检疫许可审批，而无需进境前事先确定好加工储存场所。

（二）把关三个节点“零等待”。一是初审“零等待”。《进境动植物检疫许可证》申办工作实现全程网络化、无纸化，初审和企业备案工作当天办理，实现初审工作“零等待”。二是靠泊“零等待”。对原粮运输船舶，经批准后，允许由锚地检疫直接靠岸检疫，实现靠泊检疫的“零等待”。三是准卸“零等待”。经现场检验检疫未发现斑皮蠹属（非中国种）等重大疫情，未发现重大货物残损、熏蒸剂撒漏等异常情况的，准予立即卸货，实现准卸货物“零等待”。

（三）服务三个环节“全”提速。一是备案“全下放”，将广东自贸试验区前海蛇口片区进口粮食生产、加工、存储企业备案工作全部下放到蛇口检验检疫局，减少备案环节和手续。二是预通关“全覆盖”，对符合预通关条件的大宗粮食进口企业，实施提前报检并预通关。三是绿色通道“全流程”，对进口粮食实验室检测实行 7x24 小时全天候、全过程绿色通道，检验检疫结果 3-5 日内出具，比正常周期缩短了 50%。

二、实践效果

（一）保障进口粮食质量安全。试行以来，深圳检验检疫局在全国各口岸率先检出未经批准的转基因美国玉米品系 MON89034 和 MIR162，共计退运玉米 24.26 万吨；在进口加拿大小麦中首次检出呕吐毒素超标并进行了过筛处理。

(二)进一步巩固深圳港口作为全国重点粮食进口口岸的战略地位。截至2015年9月,前海蛇口片区共进口大宗原粮683批,399万吨,货值14.6亿美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增长118%、79%、29%,创历史新高。

(三)提升原粮进口企业、港口仓储企业的经济效益。试点港口仓储企业2015年1—9月外贸货源相比去年同期增长138万吨,增长了86%。如果全面推广复制该模式,港口企业预计每年外贸货源将实现翻倍,达400—500万吨。试点粮食进口企业2015年1—9月进口量比去年同期增加了54%。

下一步,将继续为创建进口大宗粮食贸易平台提供检验检疫政策支持,发挥自贸试验区内“监管仓”具有的类似大宗商品实物交割库功能,积极为相关企业从事进口原粮期货交易或现货贸易创造条件。

案例八:

深港“前店后仓”运作模式

广东自贸试验区前海蛇口片区的前海湾保税港区货物进出便利,仓储成本较低,加之深港两地交通便捷,深圳检验检疫局以促进自贸试验区创新发展为出发点,积极扶持保税港区内企业探索建立“前店后仓”储运模式。

一、主要做法

“前店”是指门店在香港,“后仓”是指仓库在深圳前海湾保税

港区内，货物可从前海湾保税港区直接配送至香港门店。主要运作模式为：

（一）对境内货物入区“实行先通关后查验”。深圳检验检疫局探索对境内入区货物，实行先出通关单，后到区内查验的政策。

（二）对境外货物入区实行“先入区后查验”。通过优化货物调拨入区流程，实现货物入区查验后直接入仓。

（三）入区备案，出区核销。通过“集检分出”系统，对前店后仓货物实施入区备案、出区自动核销，实现立体化监管。

二、实践效果

货物从前海湾保税港区配送至香港门店的平均时间，从最初探索“前店后仓”模式时期按天计算，到现在平均 8 小时即可完成配送。

（一）企业运营成本大幅降低。直接配送后，物流公司在货物入境、仓储、配送及订单管理总成本均下降 2 成左右。

（二）增强企业经营的灵活性。提前在前海湾保税港区仓储可灵活应对天气、地理等不利因素的影响，避免或降低经济及时间成本上的损失。

（三）推动深港仓储物流行业合作。借助前海湾保税港区境内关外的区位优势与地理优势，利用深港两地的便捷交通，在保证配送时效的前提下，缓解香港仓库的仓储压力、满足香港消费市场的需求。

下一步，将针对企业中转冻肉方面前店后仓的需求，积极与香港食环署对接，提出解决方案。目前，香港相关的法律法规已完成修订，中转冻肉前店后仓业务在香港法律层面已得到认可。

深圳检验检疫局将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推进中转冻肉的前店后仓，力求该业务取得实质性的突破。

案例九：

“一机一台”开创“三互”通关新模式

2015年7月，拱北海关、珠海检验检疫局签署《关于推动落实“三互”工作合作备忘录》，在广东自贸试验区横琴片区口岸旅检通道率先试行“一机一台、合作查验、分别处置”的通关合作新模式。

一、主要做法

（一）建立合作查验机制。海关、检验检疫两部门建立关检合作领导小组，统筹谋划合作事宜，每季度召开一次联席会议，并建立联络员制度，负责具体事项的沟通联系，强化信息交流和情况通报机制建设。

（二）协同查验。在横琴口岸进境旅检大厅设置关检查验台，海关、检验检疫两部门共用同一行李X光机、同一查验平台，双方保留各自执法权限，查获物品依职责交由各自后台分别处置，实现“合作查验、分别处置”。

（三）协商统一发布信息。海关、检验检疫局在合作区域设置统一的标识标牌及背景宣传栏，在联合执法过程中如遇突发事件，两家相互协作，联合处置，并在发布相关信息时协商统一，共同维护口岸区域执法环境。

（四）互助培训。两家分批互派业务骨干开展岗位练兵培训，提高关检执法人员的业务水平，夯实关检合作基础，提高协同查验效能。

二、实践效果

（一）便利口岸通关。“一机一台”模式顺应了内澳两地联系日益紧密的新形势，有效促进了珠澳两地人员往来便利化。进境旅客只需接受海关、检验检疫1次联合检查，彻底改变改革前旅客通关时可能需两次开包接受检查的诸多不便。进境旅客纷纷表示，该项改革措施贴民心、接地气，减少了重复查验，过关速度更快了。

（二）提高执法效率。自7月16日到10月22日，横琴海关与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共联合查验旅客5728人次，查获各类异常3176起，其中，海关处置2580起（移交缉私70宗，征税731票，退运808起，放弃971起），各类异常同比增长59.85%；检验检疫处置596起（截留销毁和退运），取得良好成效。

下一步，将在现合作模式的基础上，进一步推进在横琴口岸进出境旅检通道全面开展“同台查验、分别处置”通关新模式，并探索实行客车通道“同室监控、协同查验”，货车通道“同亭值守、同步放行”，货运渠道报关报检“同窗受理、一同申报”。

案例十：

广东自贸试验区跨境人民币贷款案例

为支持广东自贸试验区南沙、横琴片区建设，深化粤港澳金融合作，扩大人民币跨境使用，促进跨境投融资便利化，人民银行广州分行积极推进南沙、横琴片区跨境人民币贷款业务创新，并取得重大突破。

一、主要做法

7月13日，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对外发布《广东南沙、横琴新区跨境人民币贷款业务试点管理暂行办法》，允许在南沙、横琴新区注册成立并在区内实际经营或投资的企业，以及参与区内重点项目投资建设的广东省辖内企业，从港澳地区银行借入人民币资金。资金使用范围限于区内或境外，包括区内生产经营、区内项目建设以及区内企业的境外项目建设等，资金投向应符合国家宏观调控方向和产业政策导向。截至2015年10月末，广东南沙、横琴新区跨境人民币贷款业务共办理36笔备案，累计备案金额81.13亿元，提款金额31.88亿元。

二、实践效果

（一）助力自贸试验区建设。南沙、横琴片区均处于开发建设初期，基础设施和重点产业总投资额巨大，跨境人民币贷款试点有利于区内项目引入港澳市场低成本资金，保障项目建设顺利推进。目前，跨境人民币贷款资金相继投入广州港建设项目、南沙海洋工程装备项目、横琴口岸工程项目、横琴天然气热电项目、横琴长隆休闲旅游项目、粤澳合作产业园项目等，有力支持了南沙、横琴基础设施建设和支柱产业的发展。

（二）节约企业融资成本。据企业反映，目前跨境人民币贷款融资的综合成本比境内融资普遍低20%左右，如境内企业1

年期贷款价格按基准上浮 10% 测算, 则跨境人民币贷款新政每年将为上述 19 家企业节约 5000 余万元财务成本。

(三) 缓解企业融资难问题。除了“融资贵”, 目前更多企业遭遇的是“融资难”的问题。以首批办理跨境人民币贷款的某家“粤澳合作产业园”内的澳门企业为例, 该企业因缺乏有效的抵押物, 以及相应的经营数据, 难以获得境内银行授信。通过跨境人民币贷款业务, 该企业获得澳门银行的 3000 万元贷款, 有效解决了企业融资难的问题。

(四) 提升银行服务水平。通过办理跨境人民币贷款业务, 一方面推动了境内银行金融产品创新, 增加了银行的营运资金来源; 另一方面, 促使境内银行加强与境外同业的合作, 构建全球化金融服务网络, 提高经营水平和盈利能力。例如, 某银行推出了全球授信业务, 由境内分行向境外联行切分授信额度, 成功帮助区内客户享受跨境融资服务, 有效提升了银行自身的国际化经营水平。

下一步, 将充分发挥南沙、横琴金融改革创新、先行先试的政策优势, 切实加大金融支持南沙、横琴开发建设力度, 帮助更多的区内企业从港澳地区银行获得较低成本的跨境融资。同时紧密围绕服务实体经济和经济转型升级的需要, 积极推动区域金融改革创新, 不断深化粤港澳金融合作, 研究探索广东自贸试验区的跨境人民币融资业务新政策, 为广东经济稳增长增添新动力。

案例十一:

跨境人民币融资模式

为进一步扩大人民币的跨境使用,深化粤港澳金融合作,推动广东自贸试验区建设,横琴片区积极创新跨境人民币融资模式。

一、主要做法

经国家发改委批复同意,珠海大横琴投资有限公司在香港成功发行 15 亿元 3 年期信用增强离岸人民币债券,票面利率为 4.75%。其中 50%用于横琴口岸及综合交通枢纽功能区工程、环岛主次干路市政道路工程、环岛监控项目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50%用于境外增资大横琴(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债券得到了海外投资者的高度关注和积极响应,认购账簿达到 30 亿元人民币,超额认购 2 倍。

二、实践成效

此债券是国内首个获准在香港发行的地方城投类债券。大横琴公司成为国内首家获准赴境外发债的地方非上市企业,也是广东省首个获准赴境外发行债券的地方企业。作为一种全新的“境外发债模式”,很快便成为了国内复制推广的金融创新经验。2015 年 4 月 21 日,深圳市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参照此模式,赴港发行了 2.5 年期人民币债券 10 亿元。赴港发行人民币债券,既拓宽了自贸试验区建设资金的融资渠道,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也有助于进一步巩固香港国际金融中心地位,提升粤港澳地区的金融合作水平,推动人民币国际化。

下一步,将加强与企业的沟通与联系,密切监测和分析先行先试情况,及时总结经验和不足,积极主动向金融监管部门报告。根据广东自贸试验区总体方案,在全面复制上海自贸试验区成功

经验的基础上，结合区域特色开展金融创新，积极探索具有区域特色的自贸试验区金融政策体系。

案例十二：

首批试点外债宏观审慎管理

为协助国家推动外债管理体制变革，便利企业更好地利用国内国外两个市场的资金，前海获批成为首批外债宏观审慎管理试点地区。

一、主要做法

为推动中资企业享有同等跨境借债的权利，2015年3月国家外汇管理局启动了外债宏观审慎管理试点，试点的主要内容包统一中外资企业外债管理方法，对区内非金融企业借用外债实行比例自律管理，要求外债余额不超过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2倍，中资非金融企业办理外债签约登记时，其全部负债不超过其总资产的75%。3月9日，国家外汇管理局深圳市分局和深圳市前海管理局共同举办了前海外债宏观审慎管理试点启动仪式，正式发布了前海外债宏观审慎管理试点实施细则。作为首批外债业务试点企业，前海怡亚通、首创环境、五矿供应链、华讯方舟等4家试点企业与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合作，共办理外债签约金额1.3亿美元。

二、实践效果

外债宏观审慎管理试点与前海跨境人民币贷款业务一起，形

成本外币“两条腿走路”的境外融资渠道，真正实现企业与全球低成本资金“牵手”。截至9月底，前海蛇口片区企业共签约借入外债5.17亿美元，随着企业数量的不断增长，将有更多的企业能享受到政策红利。

下一步，将总结外债试点实施过程中的问题和经验，向国家外汇管理局提交试点报告，对于企业普遍反映的问题予以重视，力争在简化审批流程、扩大资金使用范围等方面取得突破。

案例十三：

国内首发公募房地产信托投资基金

今年6月26日，国内第一只符合国际惯例的公募房地产信托投资基金产品（REITs）——鹏华前海万科REITs封闭式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在前海正式发行，填补了国内公募REITs基金的市场空白。

一、实践内容

鹏华前海万科REITs基金，是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和深圳市金融办的大力支持和指导下，由前海金控牵头，联合鹏华基金、前海投控、万科等单位，以前海区内万科企业公馆租金收益权为投资标的创设的房地产信托基金产品。2015年6月8日，中国证监会正式批复准予注册；6月26日在前海正式发行；9月30日开始上市交易，上市第一天，基金交投活跃，成交额超过5000万元，凸显了国内首只公募REITs基金对广大投资者的吸引

力。

鹏华前海万科 REITs 基金，在合同生效后的 10 年封闭运作期内，将以不高于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总资产 50% 的比例投资于深圳市万科前海企业公馆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及其组织形式变更后的实体）股权，以获取前海企业公馆商业物业稳定的租金收益机会；同时，基金还将以不低于 50% 的基金资产，投资于依法发行或上市的股票、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等，以获取固定收益类资产和低风险的二级市场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收益机会。

二、实践效果

鹏华前海万科 REITs 基金的成功推出，是广东自贸试验区前海蛇口片区金融创新的重要成果，是进一步完善国内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的重要尝试，是我国资本市场资产证券化产品发展史上一个里程碑，是国内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从私募跨向公募的一次飞跃，同时也打开了基金产品的创新发展空间。

鹏华前海万科 REITs 基金的推出填补了国内公募 REITs 基金的市场空白，是普通投资者优化资产结构，分享优质商业地产租金收益机会的理想选择之一。通过 REITs 等市场化融资途径，能够有效盘活存量资产，加快建设资金流转速度，撬动更多的社会资本参与前海开发建设。同时，REITs 为资本市场增加了新的投资品种，与股票、债券、现金管理等形成有效互补，提高了金融市场的广度和深度，是国内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的重要补充。

下一步，将在国内首单公募 REITs 基金试点的基础上，总结提炼经验模式，为中国证监会制定出台相关政策及管理辦法提供支持。条件成熟时，将与深圳市住建局、市地税局等部门密切合作，在公租房 REITs 和 REITs 海外发行两个方面积极探索，形成

更多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不断巩固广东自贸试验区金融创新先发优势。

案例十四：

设立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跨境商品 直购体验中心

为满足国内消费者对购买进口消费品的旺盛需求，在深圳海关、深圳检验检疫局等部门的大力支持下，招商局与华润集团强强联手，在广东自贸试验区前海蛇口片区倾力打造华润 e 万家（ewj.com）平台，以及首家 e 万家线下直购体验中心。

一、主要做法

（一）打造华润 e 万家线上交易平台。平台为消费者提供完善的线上选购、支付、配送等电商服务。首批上线产品包括来自美国、法国、澳大利亚、加拿大、日本、韩国等国家的知名婴儿护肤品、美妆产品、营养保健品等共百余种国外品牌产品，均由香港直供，保证正品行货。

（二）同步推动线下直购体验中心建设。为了提供更直观的用户体验，在前海湾保税港区打造与线上交易平台相匹配的“ewj shop”线下直购体验中心。按照两类模式进行商品销售：一是按照“一般贸易完税、线下交易直提”的方式销售完税商品。二是按照“保税仓储、行邮出区、线上发货”的方式销售跨境电商商品。同时，在保税港区内租用 5000 平米仓库，形成“前店后仓”的销售

模式。

二、实践效果

从7月1日以来，e万家线上线下共计销售超过1200个品种的跨境商品，目前日均订单2000，日均销售额20万，推广期间最高日订单过万。

下一步，将协调海关、检验检疫等监管部门，进一步提高通关效率、降低通关成本，重点扩大跨境电商进口商品品类，向消费者提供更多类型、不同产地、不同价位的进口商品。加快推动前海周大福港货中心项目建设，按照“港资、港服务、港收益”的原则运作，吸引更多香港知名零售企业入驻前海销售“港货”。同时，支持更多国内外电商企业在前海设立线下体验中心，形成差异化、有特色的前海跨境电商线下体验中心集群。

案例十五：

设立外商独资国际船舶管理企业

广东自贸试验区前海蛇口片区积极推动航运服务业对外开放，引进首家香港独资国际船舶管理企业（中英卓越船舶管理有限公司）。近日，该公司取得交通运输部海事局签发的安全管理体系临时“符合证明”（DOC），成为广东自贸试验区内第一家正式开展中国籍船舶管理业务的港资独资公司。

一、主要做法

香港作为全球船舶管理中心，拥有先进的国际船舶管理经

验，对开拓国内船舶管理市场有强烈意愿。国务院印发的《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中明确指出，允许在广东自贸试验区设立外商独资国际船舶管理企业。广东自贸试验区成立后，交通运输部下放国际海运辅助业经营资格审批权限，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批准“中英卓越船舶管理有限公司”以港资独资形式在前海注册船舶管理公司。公司注册后，深圳海事局积极协助其满足交通运输部海事局安全管理体系审核要求，并于8月份安排由经验丰富的审核员组成的审核组，对公司体系文件的符合性和覆盖性进行严格把关，保证了相关材料顺利通过交通运输部海事局审批，取得交通运输部海事局签发的安全管理体系临时“符合证明”（DOC），可以正式开展中国籍船舶管理业务。

二、实践效果

通过引进香港一流国际船舶管理公司，一方面为广东自贸试验区带来先进的国际船舶管理经验，有助于推动国内船舶管理市场的良性竞争，提高国内船舶安全管理整体水平；另一方面深化了粤港两地航运服务业合作，有利于两地航运服务业融合发展。同时，也将给广东自贸试验区带来航运金融、航运保险等衍生业务，有助于提升广东自贸试验区高端航运服务业整体发展水平。

下一步，将利用“中英卓越船舶管理有限公司”成立的示范效应，推进航运服务业对外开放，吸引国际知名的船舶管理公司以及大型国际航运公司区域总部和功能性机构入驻，提升广东自贸试验区航运服务功能。

案例十六：

粤港澳青年创业平台

为推进粤港澳深度合作，支持粤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在广东自贸试验区内设立了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厂、横琴澳门青年创业谷等青年创新创业平台，为广大青年特别是粤港澳青年创新创业提供服务。

一、主要做法

（一）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厂的主要做法

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厂是由前海管理局出资建设，联合深圳青联、香港青协运营的国际化创新创业社区，目前已初步实现完善的创新创业孵化生态，在支持深港及国际青年在前海创业发挥着积极作用。

1. 完善的孵化服务。“港人、港味、港服务”：香港创业者，港籍服务者，港式配套和服务俱全；“公益项目市场化运作”：引进国内外知名专业孵化平台和配套服务机构，开创“以梦工场为主导，合作机构为主体”的全新协同创业服务模式；“金融服务全覆盖”：为创业提供全方位金融支持。

2. 普适的创新优惠。场租减免：针对苗圃期、孵化期、加速期提供办公优惠；拎包入住：全套现代化设施及服务；一站式创业服务：包括注册、融资、会计、法律及人力等协助；便捷通讯：用前海卡在深港两地均享受本地资费；创新企业可享受自贸试验区内优惠政策。

3. 全要素聚集的创业生态圈。引进 8 家专业孵化服务机构

及 40 家团队推荐及配套服务机构，签订协议导入创新孵化资源；成立前海“梦想+”联盟 NGO 组织，打造全业态、全方位、全链条、全要素创新生态圈，聚合了联盟发起单位 188 家、会员单位 300 家。

4. 高效的运营管理。由前海管理局、深圳青联、香港青协三方组成梦工场运营指导委员会，形成领导管理核心，并推行市场化运管机制，保障深港两地政府引导和市场主导的结合。

（二）横琴澳门青年创业谷的主要做法

横琴澳门青年创业谷承载着拓宽澳门青年创业渠道、促进粤港澳深度融合发展、服务澳门经济适度多元化发展的重大使命。广东自贸试验区横琴片区通过筑金巢、引金鸟、孵金蛋，多措并举推动青年创业谷成为大众创新、万众创业的重要平台。

1. “筑金巢”，构建优良的创业环境。配套 20 亿元专项资金，用于建设完善创业谷软硬件配套，包含完备的通讯网络、一站式服务平台、创业咖啡、展示厅等服务设施。创业谷用地面积 12.8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13.7 万平方米，集商务办公、商业服务、人才公寓于一体，首期 3 万平方米已于今年 6 月 29 日正式投入使用。

2. “引金鸟”，打造精品创业项目。着眼横琴产业布局，强化与澳门特区政府、高校青年协会沟通协调，将澳门青年优秀的创业项目引入横琴发展壮大。对于入谷的创业青年，第一年的场地租金全免，同时提供便捷的工商注册、法律财务税务咨询、人才招聘、市场推广等服务，全力解决创业青年后顾之忧。

3. “孵金蛋”，让青年创业之路走得更快更稳。引入优秀的创业孵化机构，为创业青年提供专业的创业培训辅导及创业资讯服

务，帮扶青年创业项目起步稳、发展快。搭建一站式服务平台，与横琴国际知识产权交易中心、珠海市软件行业协会、南方数字娱乐公共服务中心等一批公共服务机构达成合作意向，汇聚多方资源，使创业青年足不出户即可享受便捷优惠的创业服务。设立了天使投资基金和创业扶持基金，定期邀请投资机构遴选优秀创业项目，为青年创业项目提供风险投资。

二、实践效果

截至 10 月底，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入驻团队 104 个，毕业 18 家，其中香港 49 个，在深港开展创业活动 260 场次；横琴澳门青年创业谷申请进驻创业谷的项目超过 300 家，已引进项目 109 家，大部分都是成长性好、附加值高的高科技项目，其中互联网类 44 家、文化创意类 17 家、高新技术类 32 家、跨境电商类 10 家、医疗健康类 5 家、培训教育类 1 家，入驻创业谷的企业注册资金达 4500 万元，全众社区网、安信通科技等多家公司已获得天使投资或完成 A 轮投资，宇宙盒子成为微软公司的合作伙伴。

下一步，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将进一步完善线上线下服务，开发“智慧梦工场”在线平台，建立虚拟孵化空间和在线服务体系；挖掘社会孵化资源，引导创业培训、创业辅导、融资接力、创业活动、商业配套、推广对接等资源导入；与香港青协等各类机构合作对港宣介，打造在港创业圈影响力，承接深港国际双创大赛、交流等活动；做好政策研究，针对深港双创合作提出建议和争取政策。横琴澳门青年创业谷将继续把青年创业谷建设作为一项重点工作抓好抓实，力求以一流的配套、最优质的服务帮扶澳门青年在横琴创新创业、成长成才。

案例十七：

聚合资源打造域外法律服务公共平台

9月20日，中国港澳台和外国法查明研究中心、最高人民法院港澳台和外国法查明研究基地，以及最高人民法院港澳台和外国法查明基地，在深圳举行揭牌仪式，落户前海。

一、主要做法

中国港澳台和外国法查明研究中心由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法学会和国家司法文明协同创新中心共同支持设立，汇聚了中国政法大学外国法查明中心、西南政法大学中国—东盟法律研究中心、法律出版社、深圳市蓝海现代法律服务发展中心（以下简称“蓝海法律中心”）等机构和研究部门的法律专家资源。中国港澳台和外国法查明研究中心承担法律查明工作的公共服务建设、推动建立“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法律库、整理完善域外法适用的案例库、建立法律查明网络信息平台等任务。

与此同时，最高人民法院还在前海法院建立了最高人民法院港澳台和外国法律查明研究基地，负责加强法院系统内部的涉外审批业务交流，开展港澳台法律查明和适用研究，完善涉外审判案例库；在蓝海法律中心设立最高人民法院港澳台和外国法律查明基地，负责依托域内外法律专家资源优势，查明港澳台和外国法律。

蓝海法律中心作为一家注册在广东自贸试验区前海蛇口片区的法律类民办非企业组织，在成立不到两年的时间里广泛聚合

了国内外法律专家资源，建成了全国首个外国法查明平台，为自贸试验区法律查明工作的推进积累了丰富的案例和实践操作经验。

二、实践效果

从目前实践来看，蓝海法律查明平台运转良好，匹配迅速，已经成功查明香港、澳门、巴西、阿根廷、美国、开曼群岛、瑞士等国家和地区的法律。面对当事人要求查明巴西、阿根廷等南美地区的法律，原以为将难以迅速匹配成功，但事实上在平台发布信息仅两个小时，当地的专家就予以了回应，香港合作机构的律师也在 24 小时内给予回复，查明平台反应快，效率高的优势非常突出。

下一步，围绕“一带一路”战略和广东自贸试验区建设需求，整合各种资源，打造集法律查明、文化传播、课题研究、成果转化、人才培养、跨境交流、智库服务、法律资源库等为一体的跨地跨界的法律服务公共平台，推动建立符合国际惯例、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港澳台和外国法律查明体系。